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栖湖朗廷小区

项目编号 2018-340360-70-03-005753

建设地点 安徽省蚌埠市经济开发区

验收单位 安徽晟天置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栖湖朗廷小区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安徽晟天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蚌埠市水利局 蚌水保函〔2020〕23号，2020年7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批复 机关、文号及 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批复 机关、文号及 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1月至2021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单位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单位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安徽华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合肥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安徽晟天置业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在蚌埠市主持召开了栖湖朗廷小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单位代表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前，部分代表查勘了工程现场。验收组成员观看了工程现场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栖湖朗廷小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蚌埠市经开区项目北侧为公园南路，南侧为龙湾路，西侧为住商街，东侧为望芦西街。项目主要建设5栋住宅楼（23层及33层住宅楼各2栋，30层住宅楼1栋），2栋办公楼（分别为29层及26层）及1条市政道路。本项目建设规模为：总建筑面积114276.90m²，小区绿化率30.01%。项目由主体工程区、市政代建区共2个部分组成。工程于2018年1月开工，2021年6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年7月3日，蚌埠市水利局以《栖湖朗廷小区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准予许可决定书》（蚌水保函〔2020〕23号）批复了项

目水土保持方案，确定本项目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2.70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年5月，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栖湖朗廷小区施工图设计》（含水土保持工程）。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年1月，安徽晟天置业有限公司委托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验收技术服务单位根据现场复核，实际实施了土地整治0.75hm²、雨水管道1344m，雨水井23座，植草砖0.08hm²、植物措施总面积0.75hm²。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外观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较好地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水土流失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目标值。

本项目建设相关手续资料齐备，依法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具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长期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马伟	安徽晟天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 员	叶进文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葛晓鸣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宋宇驰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金陵	安徽华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侯立堂	合肥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